

浦银租赁 1 架 A321NEO 飞机融资租赁项目 采购信息公告

根据财政部《国有金融企业集中采购管理暂行规定》（财金[2018]9 号）和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相关规定，现对浦银租赁 1 架 A321NEO 飞机融资租赁项目法律服务采购信息公示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浦银租赁 1 架 A321NEO 飞机融资租赁项目

二、采购内容：第三方法律服务

三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谈判采购

四、候选供应商：金杜律师事务所，北京市奋迅律师事务所和贝克麦坚时国际律师事务所（自贸试验区）联营办公室、汉坤律师事务所

五、中选供应商：金杜律师事务所

六、采购金额：10 万元人民币

对本项目采购情况、采购方式、拟邀请供应商等有异议的，可以自本公示起 5 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相关部门提出。

联系电话：[021-33566641](tel:021-33566641)/sunwq@spdbfl.com.cn

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65 号